

附件三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中小學課程推動工作・課程與教學輔導組・
人權教育議題輔導群

112 學年度人權教育議題委員成長活動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112 學年度教育部國教署國民中小學課程推動工作 - 課程與教學輔導組 - 人權教育議題輔導群業務實施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利用學習型組織發展專業社群，提升輔導群委員專業素養，加強課程理論與教學實踐之討論平台。
- (二) 達到資源充分利用之目的，並開啟輔導群委員與縣市輔導團團員專業對話機會，以提升縣市輔導團團員人權教育專業知能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(二) 承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- (三) 協辦單位：各分區所屬縣市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團

四、辦理日期及地點：

- (一) 正義與勇氣之路：112 年 10 月 27 日，台南市人權景點走讀。
- (二) 勞動教育與人權：113 年 1 月 12 日，線上。
- (三) 回望無聲的年代，唱出白色恐怖的音樂：113 年 3 月 29 日，線上。
- (四) 原住民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：113 年 5 月 2 日，線上。
- (五) 台北走讀人權：113 年 5 月 3 日，鹿窟事件走讀。

五、參加人員：

- (一)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人權教育議題輔導群
- (二) 各分區所屬縣市人員：
 1. 各分區所屬縣市教育局(處)人權教育議題業務承辦人員與人權教育相關課程督學。
 2. 各分區所屬縣市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團召集校長、團員等。
 3. 參與人員核予公假登記及課務派代辦理，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。

六、報名方式：請務必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(<http://inservice.edu.tw>)報名，以利核發研習時數。

七、活動流程、內容及相關資訊：如附件 1。

八、預期效益：

提升委員專業素養，並透過與輔導團團員的專業對話，增進輔導團團員人權教育知能。

九、本計畫經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113 年 1 月 12 日 第 2 次活動流程及內容

主題：勞動教育與人權教育

活動時間		活動內容	人員
09：40-10：00	20 分鐘	報到、集合	工作人員
10：00-10：10	10 分鐘	開幕致詞	林佳範副教授
10：10-11：00	50 分鐘	勞動教育與人權教育 專題講座	臺灣勞工陣線孫友聯秘書長
11：00-11：10	10 分鐘	休息	工作人員
11：10-12：00	50 分鐘	勞動教育與人權教育 專題講座	臺灣勞工陣線孫友聯秘書長
12：00	賦歸		